

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亳州市谯城区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 优质均衡发展工作实施方案》 的通知

谯政办秘〔2025〕1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亳州市谯城区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原下发的《亳州市谯城区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实施方案》（谯政办秘〔2024〕49号）同时废止。

谯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4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亳州市谯城区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教育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教督〔2017〕6号）、安徽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关于印发安徽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实施细则的通知》（皖教督〔2018〕8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达标行动方案〉的通知》（皖政办秘〔2024〕58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主要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进一步缩小义务教育城乡和校际差距，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按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评估指标体系，加强统筹规划，强化政府保障，合理配置资源，义务教育质量全面提高，社会满意度达85%以上，2025年通过“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省级评估，力争2026年通过国家认定。

二、工作措施

按照“四个统一”标准（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统一、



教师编制标准统一、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定额统一、基本装备配置标准统一),结合城镇化发展和乡村振兴建设,不断实现区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

(一)严格配置标准,均衡教育资源。重点谋划区域义务教育学校在教师、校舍、仪器设备等方面的配置水平及校际均衡情况,改善师资配备、教学资源补充等7项指标达到国家标准,使小学、初中所有指标校际差异系数分别小于或等于0.5、0.45。

1.建立教育资源配置机制。大力改造区域内薄弱学校,着力提升区域内每所学校的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小学、初中分别达到4.5平方米以上、5.8平方米以上)、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小学、初中分别达到7.5平方米以上、10.2平方米以上)、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小学、初中分别达到2000元以上、2500元以上)等各项指标,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办学条件均衡发展。

2.强化教师队伍建设。建立和完善区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教师队伍制度,统筹城乡师资配置,着力解决乡村教师结构性缺员和城区师资不足问题,通过引进、新招、特岗教师招聘、交流轮岗等形式优化教师队伍。**一**是在全区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总额内,统筹核定各学校编制数额,科学设置相应岗位,因地制宜,全面推行以优秀校长和骨干教师为主体的交流轮岗制度。**二**是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新增教师公开引进和招聘制度,合理补充教师资



源。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做好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工作，实现多劳多得、优质优酬，按规定足额核定教师绩效工资总量。按地域及距离城区远近为标准，对农村教师发放津贴补助，提高农村教师献身乡村教育的积极性。三是创建灵活开放的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体系，提高教师高于规定学历层次，合理配置体育、艺术（美术、音乐）学科专任教师。改革教师培训模式，构建教师在职学习提高的激励机制，确保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专任教师数（小学、初中均达到0.9人以上）。四是组织实施中小学教师的全员素质提高培训，加强骨干教师培养，提高全区教师素养和能力，大力培养优秀教师、模范教师和学科带头人等。五是切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大力弘扬爱岗敬业、学为人师、行为示范的师德风尚，严格执行教师职业行为准则，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立健全教师职业道德评价、考核和奖惩机制。

（二）强化主体责任，加大保障力度。强化区政府主体责任，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的工作。

1.有效解决“大校额”“大班额”问题。严格落实《亳州市中心城区教育布局专项规划（2018-2030）》，以学校网点布局调整为重点，加大农村学校尤其是小规模学校布局调整力度，科学



制定区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方案和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达标建设实施办法。建立优质教育资源向农村地区、边远地区、薄弱学校和特殊教育学校倾斜机制。通过组建教育集团和教育联盟、资产置换和学校合并等方式，扩建、改造薄弱学校，扩充优质教育资源，大力解决“大校额”“大班额”问题。

2.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进一步加大教育投入，保障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经费。依法落实国家关于教育经费“三个增长”的规定，依法加强义务教育经费管理，严禁挤占、截留、挪用。足额征收和依法管理使用教育附加费，做到专款专用。统筹各种建设项目和专项经费，加大对薄弱学校和重点项目的投入。不断提高保障水平、扩大保障范围，落实国家规定的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标准定额。

（三）深化教育改革，提升教育质量。重点确保区域义务教育普及程度、学校管理水平、学生学业质量等9项评估指标全部达标。

1.全面提高义务教育普及程度。严格执行义务教育国家课程标准，开足开齐课程，全面落实“双减”政策，实施课后服务全覆盖，切实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过重的课业负担。大力开展“阳光体育”运动，举行“体育节”“艺术节”，开展“五禽戏”“书法、戏曲和中医药文化”进校园活动，加强劳动实践教育，促进学生



身心健康快乐成长。依法保障中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确保全区残疾儿童入学率达到95%以上、初中三年巩固率均达到95%以上。健全留守儿童关爱体系，保障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和政府购买服务的民办学校就读的比例不低于85%。

2.强化学校常规管理。严格执行义务教育阶段就近、划片、免试入学，杜绝各类形式的选拔性入学考试，杜绝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举办的重点校、重点班，坚决控制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班额。加强学校精细化管理，培训学生从小听党话、跟党走，树立追求真理、报效祖国的志向，做祖国和人民事业发展的接班人。

3.提升教育质量监测与教学信息化水平。深化教育教学改革，运用信息化现代化教学手段，充分发挥智慧课堂平台作用，全面实施学生学业成绩与综合素质评价相结合的评价制度。建立健全科学的教育教学监测制度与评价指标体系，积极参加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定期对全区学校间的差距进行监测和分析总结，确保相关学科学生学业水平达到Ⅲ级以上，且校际差异率低于0.15。

（四）强化政策落实，促进教育公平。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教育公平政策、推动优质资源共享，规范义务教育办学行为、实施素质教育、改革考试评价制度、提高教育质量。动员学校、家长和社会各方力量，大力宣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



作的优秀成果、先进事迹和先进经验，特别要宣传长期在偏远乡村工作教师的先进模范事迹。定期对义务教育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关心支持教育的良好氛围。全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社会认可度达到85%以上。

（五）抓实督导考核，强化问题整改。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及有关职能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坚持问题导向，落实包保责任制，建立“周调度、月总结、季度评比”的工作机制。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按照推进时间表和路线图，加强动态监测，将采取“四不两直”方式督查推进情况，及时报告重大难题，提出整改要求，对整改问题认真复核，强化考核问责，及时补齐短板。

三、实施步骤

（一）整体推进阶段（2025年2月-2025年6月）

1.全面自查（2025年1月-3月）。各乡镇（街道）、区直相关部门和义务教育学校对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31项指标，结合任务分解和工作要求，对履行教育职责和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自查，找出问题和差距，制定整改提升措施，并向区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交自查报告和问题清单。

2.整体推进（2025年4月）。召开全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



衡创建工作推进会。各乡镇（街道）、区直相关部门和义务教育学校对照问题清单，严格按照时间节点逐项落实。区优质均衡工作领导小组适时召开调度会、反馈会、汇报会等，总结阶段性成果，反馈存在问题，补齐工作中的短板。

3.督查互评（2025年4月-2025年5月）。区优质均衡工作领导小组对各乡镇（街道）、区直相关部门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全面督查，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组织责任督学对义务教育学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面督导互评。坚持问题导向，找准差距短板，提出整改意见，制定整改方案。

4.整改提高（2025年5月-2025年6月）。各乡镇（街道）、区直相关部门和义务教育学校按照整改方案，及时开展全面整改，同时做好申报评估前的模拟评估等各项准备工作，确保各项指标达到评估验收标准。

（二）申报验收阶段（2025年7月-2025年12月）

2025年7月区级自评；2025年9月接受市级复核；2025年11月前接受省级评估；2025年12月以后接受国家认定。

（三）总结提高阶段（2025年12月后）

1.整改提升。根据省级评估和国家认定提出的问题和建设，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并逐项整改落实。

2.全面总结。对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创建工作进行



全面总结，查找不足，制定下一步工作措施，巩固提升创建成果。

四、保障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区政府分管副区长和亳州高新区党工委副书记任副组长，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区直有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谯城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见附件一）。

（二）强化部门协作。各相关部门要成立组织领导机构，根据工作职责（见附件二），完善相关政策措施，制定推进举措，全力落实自身责任。要加强部门间配合协作，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共同推进我区义务教育育优质均衡发展。

（三）落实责任追究。区政府把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纳入乡镇（街道）、区直有关部门年度目标任务考核范围，作为考核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教育职责的重要依据。对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对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重视不够、落实不力的部门和相关责任人予以问责。